

九龙城区议会辖下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u>出席者：</u>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主席：潘国华议员,JP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副主席：李慧琼议员,GBS,JP	下午2时40分	会议结束
议 员：何显明议员,BBS,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张景勋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何华汉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吴宝强议员,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左汇雄议员,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杨振宇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林德成议员,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杨永杰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秘 书：郭梓莹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2

缺席者：梁婉婷议员

列席者： 李智谦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署理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张绮美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

赵瑞雯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

黄仲娣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援)

梁子杰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助理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援)

陈碧美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九龙西)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谭敬熙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副经理(九龙西)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王诗韵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署任高级馆长(九龙城区)

吴浩宇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馆长(九龙公共图书馆)借阅服务

* * *

开会辞

1.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下文简称「文康地管会」)主席欢迎各位委员及各部门的代表出席文康地管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 在开始商讨议程前，主席提醒各位委员按《九龙城区议会会议常规》(下文简称《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若稍后讨论的事项与其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委员须在讨论前申报，以便他考虑是否须要请有关委员于讨论或表决时避席。此外，根据《会议常规》第 37(1)条，委员会举行会议的法定人数为全体委员人数的一半。由于文康地管会有 11 名委员，如会议期间在席委员人数不足 6 位而有委员向他提出此事时，他会立即中止讨论，并指示秘书请离席委员返回会议室。如满 15 分钟后仍未有足够的法定人数，他会立即宣布会议结束。他又提醒与会人士关掉手提电话的响闹装置或将其改为震动提示，以免会议受到干扰。
3. 主席表示部门常设代表方面，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文简称「康文署」)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代表陈琦女士及康文署图书馆代表李蕙民先生未能出席会议，分别由陈碧美女士及王诗韵女士代表出席会议。另外，汤德欣女士已离任康文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并由赵瑞雯女士接任。
4. 主席表示在会议举行前，秘书处收到梁婉婷议员按《会议常规》第 52(1)条的要求，以附录 VI 向文康地管会提交缺席申请，理由为「产后需要调理身体」。他请委员审批是否接纳梁婉婷议员的缺席申请。
5. 主席在咨询委员的意见后，宣布接纳梁婉婷议员的缺席申请。

议程一

通过第二十会议记录

6. 主席宣布第二十次会议的会议记录无须修订，并获得委员会一致通过。

议程二

续议事项：关注启德 1J3 用地启德综合大楼进度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17/23 号)

7. **主席**表示规划署并无派代表出席是次会议，请委员阅览署方于会议前提供的席上文件第 6 号书面回应及康文署于会议前提供的席上文件第 7 号书面回应。
8. **杨永杰委员**建议康文署于 2023 年内就建造综合大楼进行技术可行性研究及咨询区议会，并查询署方现时的工作进度及预计工程时间表。
9. **主席**查询康文署及相关工程部门是否有安排启德 1J3 用地启德综合大楼工程的进度期限。
10.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行政主任陈子丰先生**回应，重点如下：
 - (i) 康文署已知悉委员上次会议的意见，亦已再一次检视本项目的策划流程及邀请工程部门研究能否加快工程时间。工程部门初步同意会进一步研究有否缩短工程时间的空间。但有关研究需详细审视各流程的细项，故需待技术可行性研究后才能确定可压缩的空间有多少；以及
 - (ii) 署方现正考虑适合设置在该综合大楼内的设施，当技术可行性研究完成后，会再与委员交待。
11. **主席**建议康文署与其他工程部门联络，并适时向委员会报告工程时间表。

议程三

有关海心公园第二期设施欠奉事宜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25/23 号)

12. **杨永杰委员**介绍文件，他表示海心公园第二期缺乏棋台及饮水机供居民及跑步人士使用。他建议康文署在公园增设凉亭、棋台及饮水机，为街坊提供舒适的休憩环境。
13. **李慧琼委员**查询海心公园第二期的开放时间。
14. **主席**建议康文署于海心公园第二期种植较高大的树木作遮荫之

用。此外，他表示公园扩建范围内的男厕只有一个厕格，数量不足，他建议署方增加厕格的数量。

15.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赵瑞雯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已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与委员办事处职员实地视察海心公园第二期的设施；
- (ii) 公园扩建部分工程完成后，将设有五张有盖棋台及七部饮水机，并会二十四小时开放供市民使用；
- (iii) 有关主席提议种植较高大的树作遮荫之用，署方解释公园内的树木生长需时，树木生长到一定高度便可遮荫；以及
- (iv) 公园的男厕面积不足以设立多个厕格，署方会视乎情况再研究解决厕格不足的问题。

16. **委员**没有其他跟进问题，主席宣布是项议程结束。

议程四

促请解决启德区内违规踩单车之问题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26/23 号)

17. **张景勋委员**介绍文件，重点如下：

- (i) 不少人士在启德区内行人路、启德大道公园、启德车站广场一期等地方违规踩单车，频生意外，危害行人及设施使用者安全；
- (ii) 香港法例列明单车如非必要不能在行人路或行人使用的公众地方行走，若违反法例可处罚款或监禁。然而，启德区缺乏具阻吓力的监管和执法打击违规踩单车；以及
- (iii) 他建议康文署增聘保安人员，加强检控违规踩单车的人士，并教育单车使用者切勿违规踩单车。

18. **杨永杰委员**提出以下建议：

- (i) 启德大道公园违规踩单车情况严重，尤其外卖速递员经常于晚间送餐高峰期违规踩单车穿过公园范围，危害行人安全。

他表示现时的劝喻措施如高举指示牌及使用扬声器播放宣传录音等阻吓力不足；以及

- (ii) 他建议康文署加强执法，于违规行为严重的主要设施出入口安排足够职员作检控，以阻遏违规踩单车的行为。

19. **何华汉委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 (i) 他建议康文署加强执法，并查询署方过往于启德大道公园检控违规踩单车的数字及检控违规踩单车人士的流程；
- (ii) 他查询署方会否派职员在晚间到启德大道公园、启德车站广场一期等地方，进行巡查及执法的工作；
- (iii) 他建议署方于主要设施出入口增设围栏等实质硬件措施，并安排职员在晚间违规踩单车高峰期进行执法工作；以及
- (iv) 启德车站广场二期开幕后，违规踩单车情况更为频繁，故要求康文署往后记录每月违规踩单车的检控数字，并定时向议会报告。

20. **张景勋委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 (i) 违规踩单车经常引起居民不满，导致居民和单车使用者口角相争；
- (ii) 保安人员的警告指示牌及播放劝喻录音的扬声器音量较细，违规踩单车的市民难以察觉。因此他建议康文署增加资源予保安人员进行警告工作，如提供能发出指示灯及声响的交通指挥棒让单车使用者从远处察觉到警告指示，避免进入该区范围；以及
- (iii) 他查询署方过往对违规踩单车者的劝喻数字。

21. **李慧琼委员**提出以下建议：

- (i) 她建议康文署更频密地进行执法及检控违规踩单车的市民；以及
- (ii) 署方应加强向单车使用者进行宣传教育工作，让他们明白违规踩单车会被检控。

22. **主席**提出以下建议：

- (i) 康文署应检视是否在适当地方张贴海报，禁止单车驶入；以及
- (ii) 他要求康文署与警方的联合检控行动计划通知委员，让委员实地视察检控情况。

2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赵瑞雯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与委员到上述场地视察市民踩单车进入场内的情况；
- (ii) 署方已增加保安人手，特别在沐安街及沐元街出入口加强巡逻，并于上述两个出入口位置加设路障和提示横额劝喻及阻止单车违规进入；
- (iii) 署方会考虑为保安人员提供更完善的工具如扩音器，让他们更有效地提醒市民切勿在公园内踩单车，有关人员会控制提示声量，以免声量过大影响到附近居民；
- (iv) 署方会为启德车站广场二期预留足够的保安人手，并不时检视措施成效，继续打击骑单车进入公园范围的问题；
- (v) 在 2023 年 1 月至 3 月期间，署方保安人员于启德大道公园内共进行了 5 109 次劝喻，未有提出检控；以及
- (vi) 署方在检控违规踩单车市民时，一般会由一队职员进行，当发现违规行为会先进行劝喻，劝喻无效而违规者又拒绝合作，署方才会上请求警方协助，要求违规人士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并对其进行检控。

[会后补注：署方已于启德大道公园内加强巡查，并于 2023 年 6 月 7 日进行了一次大型特别行动，期间发出 11 个违规踏单车的劝喻，行动中没有提出检控。]

24. **张景勋委员提出续议是项议程。**

25. **主席**作出总结，表示非常关注启德区内使用单车时的安全问题。他促请部门进一步考虑委员们的意见，并就宣传、执法等情况向委员汇报。他宣布将于下次会议续议是项议程。

议程五

关注红磡红菱街宠物公园设施提升事宜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27/23 号)

26. **林德成委员**介绍文件，他表示由于红磡红菱街宠物公园狗粪池附近位置没有围栏，宠物容易从该处走出公园，酿成危险。他建议康文署在上述位置加设固定围栏，以保障宠物安全。

27.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赵瑞雯女士**回应，署方已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在公园内花床与围栏的接驳位增设临时围栏，并已与工程部门商讨在该位置增设 1.1 米高的围栏的可行性。

28. **委员**没有其他跟进问题，主席宣布是项议程结束。

议程六

要求在康文署辖下场地加强灭蚊、灭鼠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28/23 号)

29. **林德成委员**介绍文件并提出以下建议：

- (i) 现时正值蚊虫滋生及老鼠频繁出没的时期，蚊患及鼠患严重影响社区卫生及居民健康，对居民造成困扰；
- (ii) 他要求康文署在红磡差馆里休憩处、佛光街公园、和黄公园、红菱街宠物公园、温思劳街游乐场等地方，加强灭蚊防鼠工作，并增加人手更频繁地巡查及进行清洁工作；以及
- (iii) 他请署方在进行以上相关工作时邀请委员视察工作情况，让委员实地了解署方在处理卫生问题时采用的实际方法。

30. **主席**查询康文署处理蚊患及鼠患采取的措施，并建议康文署增加灭蚊及灭鼠的方法，以达致最佳效果。

31. **左汇雄委员**提出以下建议：

- (i) 他表示关注康文署灭蚊工作的成效，署方现时使用喷洒蚊雾及蚊油等措施容易受天气影响，下雨时会把蚊雾及蚊油溶化，令灭蚊的效果大打折扣；以及

- (ii) 他表示康文署早年禁用非环保灭蚊措施，却未能用其他方法解决蚊患。他建议署方重用传统方法减少蚊虫滋生，如使用灭蚊胶贴，提高灭蚊效果。

32. **林德成委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 (i) 康文署的场地内灭蚊机的铁笼时有损毁，减低灭蚊的成效。他要求康文署多加留意器材的损坏情况，并及时作出修补；以及
- (ii) 区内的游乐场附近地盘有人遗留食物残渣及杂物，吸引老鼠觅食，令鼠患问题恶化。他建议康文署与其他部门如食物环境卫生署(下文简称「食环署」)合作，连手解决相关问题。

3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赵瑞雯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在处理蚊患方面会安排清洁员工每天在康乐场地，包括差馆里休憩处、佛光街一号及二号花园、和黄公园、红菱街休憩处和温思劳街游乐场斜坡等地方清理枯叶、沙隔、排水明渠及于沙井喷洒蚊油等，以防止蚊虫滋生；
- (ii) 在防治鼠患方面，署方除了进行日常的清洁工作外，亦会安排承办商定期修剪植物，以杜绝老鼠匿藏的地方，并且加强清理垃圾，以杜绝老鼠的食物来源；
- (iii) 署方进行相关环境改善工作时可以邀请委员视察工作情况，并向委员介绍工作的用途及原理；
- (iv) 署方已聘用专业服务承办商在场地范围内采取相应措施如放置杀鼠剂、追踪老鼠活动路线从而堵塞老鼠匿藏处及进行有关的善后清洁工作等。她表示会派职员巡视灭蚊机的铁笼，如发现破损的铁笼会即时进行跟进；
- (v) 署方已在九龙城区内安装超过 130 部灭蚊设备(In2Care)，效果理想，并会在适当位置增设更多灭蚊及灭鼠的器具。署方亦会从源头灭蚊及灭鼠，由泥土及植物入手，减少积水令蚊虫难以滋生，从而改善蚊患；以及
- (vi) 蚊患及鼠患的情况不限于区内公园范围，署方会与食环署加强合作保持街道整洁，清理附近街道杂物以解决公园内外的蚊患及鼠患。

34. 委员没有其他跟进问题，主席宣布是项议程结束。

议程七

要求在佛光街体育馆安装空调设施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29/23 号)

35. 吴宝强委员介绍文件，他表示佛光街体育馆主场馆没有配备空调系统，在夏天时温度上升，空气欠缺流通，市民在运动时均表示吃力。他指出在通风不畅顺的环境做运动，会增加中暑的机会，对健康造成影响。因此，他促请康文署尽快在该体育馆内安装冷气设备，并加强通风系统，增加空气流动，让市民可以在舒适的环境下进行体育运动。

36. 主席表示佛光街体育馆已兴建多年，他建议署方可以考虑重建该体育馆。

37.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赵瑞雯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已联同工程部门作实地考察，由于空间的限制及电力负荷问题而未能在场馆装设空调系统；
- (ii) 为改善通风效果，署方已在主场馆设置多部流动冷风机，风扇及抽湿机。她表示署方会密切留意场地设施的使用情况，并在有需要时再增添流动冷气机及风扇等设施以提高场地的舒适度；以及
- (iii) 她备悉委员的意见，并在可行的情况下考虑重建佛光街体育馆。

38. 委员没有其他跟进问题，主席宣布是项议程结束。

部门报告

议程八

2023-24 年度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康乐场地的小型改善工程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0/23 号)

39.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援)黄仲娣女士介绍文件，文件旨在向文康地管会提交康文署已获通过的地区小型改善工程的进度，供各委员备悉。

40. 李慧琼委员查询「土瓜湾游乐场洗手间、更衣室及畅通易达洗手间翻新工程」能否于 2023 年第四季前完成。

41.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黄仲娣女士回应指男女洗手间工程并非同时进行。工程部门会先翻新男洗手间，接着翻新女洗手间。署方会与工程部门商讨加快工程进度。

42. 委员没有其他跟进问题，主席宣布是项议程结束。

议程九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内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及设施管理的汇报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1/23 号)

4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黄仲娣女士介绍文件，文件旨在向文康地管会汇报康文署在九龙城区康体设施的使用情况和管理事宜、在区内筹办的康体活动计划、以及康文署承办商在区内辖下设施的服务水平和表现，并提出以下重点：

- (i) 康文署根据部门的康乐及休憩场地命名指引，建议将位于红磡渡轮码头旁边的新建场地命名为「红磡都市公园」及位于启德前跑道及承丰道旁的新建场地命名为「承丰道公园」。署方会把上述场地刊宪为公众游乐场地。此外，为了保障公众健康及配合政府的控烟工作，署方建议上述两个新场地实施全面禁止吸烟；
- (ii) 因应公众普遍支持设立更多宠物共享公园，署方拟选定区内的海心公园及红磡都市公园为宠物共享公园，现有公园设施

环境将维持不变。康文署会于公园内额外提供基本配套设施，方便宠物主人使用，如狗粪收集箱等，并会加强场地清洁。此外，康文署会于公园内张贴「宠物共享公园使用者守则」，提醒宠物主人要妥善管束其宠物，以免滋扰他人，以及保持场地清洁卫生；

- (iii) 署方现正开发一套名为“SmartPLAY”(Smart Public Leisure Activities for You)的全新智能康体服务预订资讯系统，让市民随时随地通过互联网及流动应用程序，查询和预订康文署的康体设施及报名参加康体活动。新系统将会分阶段推行。第一阶段拟定于2023年下半年推出，服务范围包括用户登记、设施预订、活动报名等。第二阶段于2024年可供使用，优化功能包括团体预订申请、大型活动管理、度假营地分配等；
- (iv) 在新系统推出初期，康文署将维持「订场柜台」为尚未适应全面使用电子平台的市民提供订场服务，亦会安排顾客服务大使协助市民熟习新系统设备及使用服务。康文署亦会设立电话热线，方便市民查询。待市民熟悉新系统运作，「订场柜台」将分阶段转型为「服务柜台」，届时将不再提供订场服务，并改为向场地使用者提供客户服务，包括指导市民使用智能自助服务站、核查及更新优惠资格、办理临时用户的签场手续及向市民提供后补用场服务等；
- (v) 随着创新科技发展，无人机日渐普及。越来越多市民操作无人机作为消闲活动，康文署人员偶有发现市民在公园及游乐场进行无人机活动，由于会影响其他使用者，康文署人员会作出劝止。为推动无人机的发展，政府订立法例《小型无人机令》，为小型无人机设立规管框架。康文署在相关法例生效及公众安全得到更佳保障下，开始物色一些康文署辖下合适康乐场地作为试点，让团体举办小型无人机活动。署方拣选了3个合适的康乐场地进行小型无人机活动试验计划，包括摩星岭配水库临时花园、大头岭游乐场及位于九龙城区的乐富配水库休憩花园；以及
- (vi) 署方会上载试验计划内容、团体租用场地的申请方法、场地资料及使用条件到康文署的网页，以便市民查阅。在征询区议会的意见后，该试验计划预计于2023年7月展开，

署方会在试验计划推行一年后检讨成效。

44. **李慧琼委员**提出以下查询及建议：

- (i) 她查询康文署海心公园将成为「宠物共享公园」的范围及其公众咨询的过程，并认为在未有正式咨询前贸然改变公园性质有机会令居民反感；以及
- (ii) 她建议康文署在启用全新智能康体服务预订资讯系统后，继续保留柜台为市民提供订场服务，以协助不懂得使用新应用程序的市民。

45. **主席**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 (i) 他查询康文署会将整个海心公园还是部分海心公园近海滨长廊范围定为「宠物共享公园」，并建议署方先咨询公众再作安排；以及
- (ii) 他查询署方在完成「全新智能康体服务预订资讯系统」的教育工作坊后，是否需要再次咨询区议会。

46. **林德成委员**提出以下建议：

- (i) 他建议康文署在推行全新智能康体服务预订资讯系统时，设立半年试验期，让市民了解其运作，并建议署方定期检讨成效；以及
- (ii) 他表示海心公园的面积偏小，他建议署方在选择「宠物共享公园」范围时应先在公园的部分范围试行，再检视及咨询市民的意见。

47.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黄仲娣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在新预订系统启用初期会保留订场柜台至 2024 年中，稍后将会分阶段由订场柜台转为服务柜台教导市民登记及使用新系统，并举办工作坊及安排服务大使提供协助；以及
- (ii) 署方暂时只会将海心公园扩建部分定为「宠物共享公园」，视乎公众反应再商讨其他安排。

48.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赵瑞雯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全新智能康体服务预订资讯系统是按照总署的时间表进行，署方会于过渡期间向总署反映使用情况，届时会按情况再决

定是否维持柜台服务；以及

- (ii) 署方已备悉委员对海心公园设立「宠物共享公园」的意见，并会再作咨询，有需要时会再视察场地。

49. **主席**咨询委员意见，将位于红磡渡轮码头旁边的新建场地命名为「红磡都市公园」及位于启德前跑道及承丰道旁的新建场地命名为「承丰道公园」，以及在两个场地实施全面禁止吸烟，并获委员一致同意。

议程十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2023/24 年度地区文化艺术活动及文娱设施使用情况汇报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2/23 号)

50.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九龙西)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陈碧美女士**介绍文件，向文康地管会汇报康文署于 2023 年 3 月至 7 月期间在九龙城区举办的地区文化艺术活动及文娱设施的使用情况。

51.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议程十一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暨使用概况汇报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3/23 号)

52.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署任高级馆长(九龙城区)王诗韵女士**介绍文件，向文康地管会汇报康文署于 2023 年 3 月至 4 月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所举办的推广活动参加人数及使用概况，以及 2023 年 6 月至 7 月拟举办的图书馆推广活动，请委员备悉有关文件。

53. **林德成委员**建议康文署调整红磡市政大厦公共图书馆的开放时间，考虑取消或缩短现时的星期四休馆日，延长图书馆开放时间供区内居民使用。

54.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王诗韵女士**回应指现行的图书馆服务时间已照顾大部份市民的需要，在有限资源下达至最佳成本效益，因此暂未有

计划延长图书馆的开放时间。她补充指图书馆现时提供二十四小时的电子书服务，以及正在发展「智能图书馆系统」，有助提供更多的自助服务供市民于图书馆开放时间外使用。

55. 委员没有其他跟进问题，主席宣布是项议程结束。

议程十二

2023-24 年度由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主导的地区小型工程进度报告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4/23 号)

56.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署理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李智谦先生向委员汇报由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主导的地区小型工程的财政状况和进度。

57.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议程十三

其他事项

58. 主席表示没有其他委员提出其他事项，他宣布是项议程结束。

下次会议日期

59.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下午 2 时 30 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28 日。

60. 主席在下午 4 时 10 分宣布会议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3年7月